

证券代码：300332

证券简称：天壕环境

公告编号：2020-024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4月28日（周二）15:00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4月23日（周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2）。

2020年4月15日，公司董事会接到控股股东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公告日，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71,126,1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44%，作为公司持股3%以上股东，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法定资格，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上述临时提案的增加，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议案有所变动，但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事项均保持不变，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8日（周二）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8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投票规则：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23日（周四）。

7. 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23日（周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B 座 906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陈作涛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肖双田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吴红梅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选举张洪涛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5 《关于选举李江冰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关于选举段东辉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潘红波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 《关于选举郭敏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1 《关于选举关敬如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7.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7.2 发行规模

7.3 可转债存续期限

7.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7.5 票面利率

- 7.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7.7 转股期限
- 7.8 转股价格的确定
- 7.9 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 7.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7.11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 7.12 赎回条款
- 7.13 回售条款
- 7.14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7.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7.16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7.17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7.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7.19 担保事项
- 7.20 评级事项
- 7.21 募集资金存管
- 7.22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8.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的议案》

上述议案 1、2、3 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3 人，以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 人。股东所拥

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 1、2、4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上述议案 3、5 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11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上述议案 6-15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上述议案 6、7、8、9、10、11、12、13、15 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关于选举陈作涛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肖双田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吴红梅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张洪涛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李江冰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关于选举段东辉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潘红波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郭敏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3.01	《关于选举关敬如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2）
7.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7.02	发行规模	✓
7.03	可转债存续期限	✓
7.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7.05	票面利率	✓
7.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7.07	转股期限	✓
7.08	转股价格的确定	✓
7.09	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
7.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7.11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
7.12	赎回条款	✓
7.13	回售条款	✓
7.14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7.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7.16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7.17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7.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7.19	担保事项	✓
7.20	评级事项	✓

7.21	募集资金存管	✓
7.22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8.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宜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请见附件 2）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须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样式见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0 年 4 月 28 日上午 11:3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B 座 906 天壕环

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82。（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B 座 906 室

邮编：100082

电话：010 62211992

传真：010 62213992

联系人：张洪涛、毛劼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 4、《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5332”，投票简称为“天壕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如表一提案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1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股东可以在1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1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0年4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4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4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为行使表决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授权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 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选举票数（票）		
1.01	《关于选举陈作涛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肖双田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吴红梅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张洪涛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李江冰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票）		
2.01	《关于选举段东辉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潘红波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郭敏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选举票数（票）		
3.01	《关于选举关敬如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7.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7.02	发行规模	✓			
7.03	可转债存续期限	✓			
7.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7.05	票面利率	✓			
7.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7.07	转股期限	✓			
7.08	转股价格的确定	✓			
7.09	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			
7.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7.11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			
7.12	赎回条款	✓			
7.13	回售条款	✓			
7.14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7.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7.16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7.17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7.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7.19	担保事项	✓			
7.20	评级事项	✓			
7.21	募集资金存管	✓			
7.22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8.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

或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说明: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3: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截至股权登记日收盘的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住所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 参会		备注	